

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兴住建字〔2022〕44号

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对2022年9月份动态调整信息比对情况的报告

兴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贵局《关于2022年第9月份动态调整信息比对的函》（兴乡振函〔2022〕43号）要求，我局对2022年9月份动态调整拟新识别脱贫不稳定户2户4人，自然增加6人城镇住房情况进行了信息比对，未发现拥有城镇住房情况。

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2年9月8日

